

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 14 时，以视频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人，实到董事 12 人（含授权董事）。公司监事及总法律顾问列席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由公司董事长董永站先生主持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. 关于公司《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。

经表决，同意 1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此议案。

2. 关于修订公司《贯彻落实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实施细则》及《“三重一大”决策清单》的议案。

经表决，同意 12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通过此议案。

3. 关于柴有国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。

经表决，同意 12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通过此议案。

同意薛令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，指定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总会计师柴有国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，代行期限不超过 3 个月。

4. 关于更换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。

经表决，同意 12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通过此议案。

同意娄英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；同意聘任张立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娄英杰先生在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，勤勉尽职、恪尽职守、认真负责，公司董事会对娄英杰先生任职期间所做贡献给予高度评价、表示衷心感谢。

5. 关于补选公司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。

经表决，同意 12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通过此议案。

鉴于关志生先生已不再担任公司董事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、提名委员会委员、法律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委员；同意选举董永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、提名委员会委员、法律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6. 关于不再向 MCM 公司增资及拟调整核算方法的议案。

经表决，同意 12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通过此议案。

同意昊华能源国际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昊华国际”）不再对 MC Mining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MCM 公司”）继续增加投资、不再寻求对 MCM 公司控股开发或者施加重大影响；同意昊华国际在对 MCM 公司的持股比例继续被动稀释、不再具有重大影响情况下，根据会计准则调整对 MCM 公司的核算方法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张立生先生简历

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10 月 24 日

附件：

张立生先生简历

张立生，男，汉族，1975年出生，大学本科、工程硕士、教授级高级工程师。1999年参加工作，历任北京矿务局（后更名为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）大安山煤矿技术科技术员、岩石段技术员、煤岩所副所长、岩石段副段长、技术科科长；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开发部科长；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高家梁煤矿副总工程师；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、高家梁煤矿安全副矿长；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、高家梁煤矿总工程师；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高家梁煤矿党委书记，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；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。现任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。